

证券代码：300424 证券简称：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0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质量师余永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余永刚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质量师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去公司总质量师职务后，余永刚先生不在公司继续任职，相关工作将按公司流程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余永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其配偶、父母、子女等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余永刚先生原定任期为2016年1月26日至2019年1月25日，根据余永刚先生做出的承诺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余永刚先生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自航新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至七十二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0%；并遵守其他相关限制性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余永刚先生任职总质量师期间的勤勉工作及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九日